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上海市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）的（上海市海水池遮阳系统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上海市海水池遮阳系统，属于 建筑 行业；制造商为 法尔福空间结构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2 人，营业收入为 85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282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法尔福空间结构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6 月 22 日

